

证券代码：600732

证券简称：\*ST 新梅

公告编号：2016-072

## **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公司股东申请财务资助事项的进展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公司运营需要，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向公司大股东上海兴盛实业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盛集团”）申请财务资助款人民币 16,400 万元，借款利率为当时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，借款期限为 1 年（具体日期以借款实际发放日期为准）。上述借款本公司无需提供抵押或担保（具体详见公司临 2015-034 公告）。上述借款已于近日到期。

公司已向兴盛集团偿还借款人民币 7,000 万元。公司现向兴盛集团申请人民币剩余 9,400 万元的借款延期，借款利率保持不变。借款延期期限为 11 个月（具体日期以借款实际发放日期为准）。上述借款本公司无需提供抵押或担保。

本次借款预计支付人民币 418 万元的利息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未触及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标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9 日